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GLOBAL GROUP LIMITED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澄清公告

茲提述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有關於免去趙樂文先生（「趙先生」）本公司董事職務之公告（「公告」）。本公司謹此作出以下之澄清：

- 1) 本公司中止與彼之僱傭關係因為彼拒絕接受本公司合理命令。隨着該僱傭關係中止，趙先生已非受僱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因而未能與本公司利益一致下履行董事職務，故此董事會議決中止趙先生本公司董事職務；
- 2) 在中止與彼之僱傭關係事宜中，趙先生與本公司主要在關係中止的形式和確實時間，以及僱傭合約中所適用補償安排上存在爭論。本公司曾嘗試及將會盡力化解該等爭論。本公司認為當中並不存重大事項需要提呈本公司證券的持有人垂注。除上述爭論外，董事會並無發現與趙先生在本公司事宜中有着其他重大不同意見。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Huang Brad

謹啓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HUANG Brad 先生（主席）及高焯堅先生（行政總裁）；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孔祥兆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勁松先生、顏世宏先生及HONG Winn 先生。